

证券代码：300055

证券简称：万邦达

编号：2013—013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2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定于 2013 年 5 月 8 日（星期三）召开 2012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情况如下：

一、召开本次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现场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2013年5月8日（星期三）上午10：00

3、网络投票时间：2013年5月7日—2013年5月8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3年5月8日上午9:30—11:30，下午1:00—3: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3年5月7日下午3:00—2013年5月8日下午3:00。

4、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新街口外大街19号京师大厦三层会议室。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将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在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股权登记日：2013年5月3日

7、投票规则

公司股东应严肃行使表决权，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中的一种，不能重复投票。具体规则为：

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交易系统和互联网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如果同一股份通过交易系统和互联网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如果同一股份通过交易系统和互联网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审议《关于〈2012 年年度报告〉及〈2012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 2、审议《关于〈201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审议《关于〈201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审议《关于公司 201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5、审议《关于续聘 201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杨钧先生、杨学志先生、王金生先生、何绪文先生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1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2012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三、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2013年5月3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可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 4、公司上市保荐人。

四、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 1、登记时间：2013年5月7日，上午10：00-11：30，下午14：00-17：00；

2、登记地点：北京市海淀区新街口外大街19号京师大厦9325室 董事会办公室

3、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帐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证明、法人股东股票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 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一），以便登记确认。传真请在 2013 年 5 月 7 日 17:00 前送达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来信请寄：北京市海淀区新街口外大街 19 号京师大厦 9325 董事会办公室收，邮编 100875（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并请通过电话方式对所发信函和传真与本公司进行确认。不接受电话登记。

注：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在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1、采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 本次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3年5月8日上午9:30—11:30，下午1:00—3: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 投票期间，交易系统将挂牌一只投票证券，股东以申报买入委托的方式对表决事项进行投票表决。投票证券代码：365055；投票简称为“万邦达”。

投票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买卖方向	买入价格
365055	万邦达	买入	对应申报价格

(3) 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

①输入买入指令；

②输入证券代码365055；

③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以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具体如下表：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对应申报价格
总议案	总议案	100.00
1	《关于<2012年年度报告>及<2012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00
2	《关于<201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0
3	《关于<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00
4	《关于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4.00
5	《关于续聘201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5.00

注：为便于股东在交易系统中对股东大会所有议案统一投票，公司增加一个“总议案”，对应的议案号为100，相应的申报价格为100.00 元；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股东大会需审议的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

案”和各议案都进行了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④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对应的申报股数如下：

表达意见种类	对应申请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⑤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4) 计票规则

①在计票时，同一表决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征集投票中的任意一种表决方式，如果重复投票，将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进行统计。

②在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表决时，如果股东先对1至5项议案中的一项或多项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对1至5项已投票表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它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1至5项议案中的一项或多项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如果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5) 注意事项

①网络投票不能撤单；

②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③同一表决权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网络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④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后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2、采用互联网投票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1) 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申请服务密码的，请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在上午 11:30 前发出，当日下午13:00 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在上午 11:30 后发出，次日方可使用。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2) 股东根据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陆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 进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

(3) 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3 年5 月7 日下午15:00 至2013 年5 月8 日下午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六、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10-58800036

联系传真：010-58800018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新街口外大街19号京师大厦9325

邮政编码：100875

联系人：包悦

2、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特此公告。

附件一：《参会股东登记表》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四月十六日

附件一：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姓名或名称：	身份证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是否本人参会：	备注：

附件二：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委托_____女士/先生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之时止。

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如下：

序号	股东大会表决事项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2012年年度报告〉及〈2012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2	《关于〈201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	《关于续聘201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多项指示。如果委托人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或对同一审议事项有两项或多项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个人意愿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委托人（个人股东签字，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_____

委托人股票账号： _____

委托人持有股数： _____ 股

受托人（签字）： 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委托日期： _____

附注：

- 1、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 2、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 3、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